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刘贤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刘贤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刘贤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刘贤钊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 行完毕的公开 承诺
刘贤钊	董事、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委员、战略 委员会委员	2025年7月 28日	2026年5月 17日	个人工 作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贤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刘贤钊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交接工作。

刘贤钊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贤钊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